



爱应用

NEEQ : 835061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Xinfengaiyingyong Polytron Technologies Inc

年度报告

— 2017 —

公司年度大事记

1、报告期内，面对原主营业务（基于 Windows 平台的游戏推广与发行）受外部环境转恶而不断下滑的情况，公司主动进行了经营战略调整与业务结构再选择，完成了主营业务由游戏发行到管理咨询的变更，引入了核心管理团队与人才，初步构建了新业务下的资源与核心能力。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1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6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5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爱应用、本公司	指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WP	指	Windows Phone, 微软开发的一款手机操作系统
IOS	指	由苹果公司开发的移动操作系统
安卓、Android	指	一种基于 Linux 的自由及开放源代码的操作系统, 主要使用于移动设备
三会	指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收购人	指	于 2017 年 1 月, 通过收购方式取得公司控制权的自然人曾乔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曾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婧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公司持续亏损的经营风险	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7,894,414.64 元、-9,330,574.14 元、-2,792,697.37 元。2015 年，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投入了较大的资金用于渠道用户的获取以及游戏的市场推广；2016 年，公司亏损的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外部市场环境转恶；2017 年，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处于战略转型期，原有游戏发行业务收缩归零，新业务尚未充分放量，如果公司新业务发展情况不达预期，则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
2、公司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4.40 万元，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7.19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由负转正，但由于 2017 年公司仍处于业务转型期，新业务正式开展的时间较短（2017 年 8 月完成工商变更，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管理咨询业务的时间仅 4 个月），收入与利润尚未明显释放，导致公司净资产体量仍较小，运营资金仍不足；如果公司新业务拓展不顺利，影响经营性现金流的流入，则公司可能面临运营资金不足的风险，对业务规模的扩大存在不利影响。
3、行业监管政策风险	业务转型前，公司面临着行业监管政策的风险：随着网络游戏行业的进一步发展，网络游戏行业内部竞争将随之加剧，公司将不可避免在市场竞争秩序、网络游戏质量、网络游戏用户安全等方面出现问题。同时，我国游戏行业受到工信部、文化部、新闻出版总署和国家版权局的共同监管。随着游戏产业的快速

	<p>发展，监管部门逐步加强了对行业的监管力度，针对游戏运营单位的业务资质、游戏内容、审查及变更备案程序等不断出台了相关的管理制度。若公司今后在业务管理上不能与监管导向一致，不能持续拥有和取得现有业务资质，或新业务开展中不能取得必要的业务资质，或因上述披露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将影响公司业务开展的开展及正常经营，对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p> <p>业务转型后，公司面临的行业监管政策风险明显减弱：管理咨询服务业在我国属于新兴行业，目前仍处于发展阶段，行业内实行协会自律管理。报告期内，行业法律法规较此前无重大变动，未给公司经营带来明显可见风险。</p>
4、人才流失的风险	<p>咨询类业务的核心要素为人，客户满意度、续单、业界口碑，很大程度由公司核心业务人才（项目总监、项目经理）的能力所决定，因此，该类人才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至关重要的影响。虽然公司目前核心业务人员稳定，但行业内企业间的人才争夺十分激烈，人才流动率高，如果公司不能建立通畅的晋升渠道、有竞争力的薪酬条件与分配激励机制，则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对业务稳定和经营成果，存在影响。</p>
5、公司治理风险	<p>公司于 2015 年 7 月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随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严格的内控制度体系，逐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意识也大为提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实践运作经验仍缺乏，存在补发公告的情况，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理解仍需一个过程。因此，公司规范运作的效果有待进一步考察。</p>
6、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由穆建鑫、刘亮、刘帅、尹彦松变更为曾乔。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乔持有公司股的数量为 6,609,787 股，占总股本的 58.22%，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5,955,841 股。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事项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或其他股东产生不利影响。</p>
7、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72.64%，客户相对集中。主要原因是，2017 年，公司处于业务转型期，新业务正式开展的时间较短，客户开拓工作处于布局期，客户数量总体较少，最终，前五大客户成为了公司收入的主要贡献方。</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报告期内，公司消除了以下三个重大风险：（1）公司在设立时未取得相关前置审批、2015 年 9 月之前未取得《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当时存在被行政管理部门处以行政处罚的风险。消除原因：上述前置审批事项已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由《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4】50 号）调整为后置审批事项，且公司已变更了经营范围并取得了《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经过公司申请，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取得了该《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京网文（2015）0754-334 号，发证机关：北京市文化局。（2）因股权结构变动等事项不能及时办理《网络文化经营许可

证》变更手续，可能导致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消除原因：经过公司申请，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取得了该《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京网文（2015）0754-334 号，发证机关：北京市文化局。

（3）核心业务（基于 windows 平台的游戏/应用的发行、渠道业务）外部环境持续转恶的风险。消除原因：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从基于 windows 平台的游戏/应用发行业务，变更为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顾问）、投资咨询等咨询服务，原主营业务（核心业务）已经收缩归零。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Xinfengaiyingyong Polytron Technologies Inc
证券简称	爱应用
证券代码	835061
法定代表人	曾乔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大厦 316 室，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金隅国际 B 座 1101，两地办公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薇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10-88393799
传真	010-84108899
电子邮箱	liweif6980@126.com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金隅国际 B 座 1101； 邮政编码：10010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5 年 7 月 20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2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72（商务服务业）-L723（咨询与调查）-L7239（其他专业咨询）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2017 年 8 月 2 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公司营业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游戏软件、游戏卡；市场调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企业管理

	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 当前，公司主要的产品服务为：为企业客户提供的专业的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顾问）、投资咨询等咨询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352,941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曾乔
实际控制人	曾乔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53585858P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大厦 316 室	是
注册资本	11,352,941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方正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道仁、丁自鸣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及其过渡期有关事项的问答，公司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由协议转让方式自动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571,295.24	6,008,039.95	-57.20%
毛利率%	69.65%	47.2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2,697.37	-9,330,574.14	70.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92,697.37	-9,862,773.89	71.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94.14%	-169.6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94.14%	-179.32%	-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83	69.8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96,776.78	3,001,491.94	-43.47%
负债总计	1,654,606.21	166,624.00	893.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170.57	2,834,867.94	-98.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037	0.25	-98.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7.51%	5.5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7.51%	5.55%	-
流动比率	99%	247%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860.98	-6,844,028.20	121.5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92%	2,437%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3.47%	-66.2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7.20%	-59.72%	-
净利润增长率%	70.07%	-18.1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1,352,941	11,352,941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并完成了对商业模式的调整（2017年4月6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主营业务变更的议案）。

调整前，本公司处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行业，通过新锋网、爱应用、炫桌面、新锋广告联盟等产品，为Windows用户提供应用下载、软件管理等服务，并为游戏或应用开发商提供渠道平台、运营推广解决方案。

调整后，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为企业客户提供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顾问）、投资咨询等咨询服务，是一家专业从事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的机构。

销售模式方面：公司主要客户为优质的成长期民营企业，一般而言，公司通过各区域渠道推荐、对外培训、论坛演讲、品牌宣传、口碑传播、书籍出版、媒体文章等方式进行品牌露出与潜在客户接触，通过公司市场人员对潜在客户的商务拜访活动，达成销售（与客户签订咨询服务协议）。

服务内容与经营模式方面：战略咨询、资本筹划（咨询），为公司的主要服务项目。在与客户签订服务协议后，公司会组织专业的咨询服务团队，开展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深度的内外部调研、产业与行业研究、经济形势研究、资本市场研判、公司资源能力诊断，帮助企业捕捉与洞察产业机会、商业机遇，明确战略定位与战略目标，优化商业模式，构建经营策略，设计并落地战略保障体系，协助客户统筹融资、投资、并购、股权激励等事项，并辅导客户基于战略实践迭代战略路径、基于战略与资本规划统筹资源落地，协助部门推动战略重点工作的实施，复盘经营效果与经营节奏，对客户的重大战略决策给予辅助支持。公司在服务过程中，总结了丰富的实战经验，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项目执行体系、质量管控体系、流程管理体系；公司的管理咨询服务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较高的技术含量，咨询服务成果针对性、实操性强。

关键资源方面：咨询类业务的核心要素为人，客户满意度、续单、业界口碑，很大程度由公司核心业务人才（项目总监、项目经理）的能力所决定。此外，咨询方法论体系，以及公司市场与商务团队的客户开拓能力，也同样重要。

收入模式方面：公司依靠自身提供的咨询服务，向客户收取咨询服务费。一般情况下，客户分别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合同执行过半、合同执行完成等关键节点，进行费用支付。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具体变化情况说明：

公司所处行业发生变化，主营业务变更前，公司所处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行业，主营

业务变更后，公司所属行业为 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72（商务服务业）-L723（咨询与调查）-L7239（其他专业咨询）。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与服务发生变化，公司原主营业务与产品服务是：开展基于 Windows 平台的游戏、应用发行，通过爱应用、炫桌面、新锋广告联盟等产品，为 Windows 用户提供应用下载、软件管理等服务，并为游戏或应用开发商提供渠道平台、运营推广解决方案，最终通过与开发商对游戏的运营推广收入进行分成而获取收入；主营业务变更后，公司主营业务与产品服务是：主要面向企业客户，提供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顾问）、投资咨询等咨询服务。

公司客户类型发生了变化，主营业务变更前，主要客户是游戏或应用开发商，变更后，主要客户是成长期民营企业、事业单位。

公司业务依赖的关键资源发生了变化，主营业务变更前，主要依靠爱应用、炫桌面、新锋广告联盟等核心产品，以及商务团队的对外开拓能力；主营业务变更后，业务的开展则主要依赖公司专业化的咨询队伍、咨询方法论体系，以及公司市场与商务团队的客户开拓能力。

公司的收入来源发生了变化，主营业务变更前，收入来源主要是游戏开发商对游戏的运营推广收入与公司进行的分成，以及对外提供技术服务而收取的技术服务费；主营业务变更后，收入的主要来源是客户支付的咨询服务费。

公司的商业模式发生了变化，变更前本公司的商业模式为：通过新锋网、爱应用、新锋联盟等旗下产品为 Windows 用户提供应用下载、软件管理等服务，为游戏或应用开发商提供渠道平台、运营推广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与开发商对游戏的运营推广收入进行分成；以及，通过对外提供技术服务，收取技术服务费。变更后，公司的商业模式为：通过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管理咨询、财务咨询、投资咨询等咨询服务，收取咨询服务费。

上述变化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上述变化为公司面临原有基于 Windows 平台的游戏发行业务的下滑，而主动进行的战略调整与业务结构再选择，对公司的经营与发展，带来了积极影响。调整前，公司 2015 年、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均为净流出，调整后，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带来的现金流净额变为净流入，净流入金额为 147.19 万元。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面对原主营业务（基于 windows 平台的游戏推广与发行）受外部环境转恶而不断下滑的情况，公司主动进行了经营战略调整与业务结构再选择，完成了主营业务由游戏发行到管理咨询的变更，并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核心管理团队与人才的方式，构建了新业务下的资源与核心能力。

总体而言，整个报告期是公司主营业务变更的过渡之年，原有业务收缩，新业务呈现增长态势。但由于公司处于战略过渡期，收入有所缩减。但从盈利上看，公司本期净亏损为 279.27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净亏损 933.06 万元，亏损明显缩减，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由上年同期的净流出 684.40 万元转变为本期的净流入 147.19 万元，经营状况有所改善。

（二） 行业情况

原主营业务所述行业情况：

1、微软在 WP 平台的失败难以逆转，windows 生态游戏发行业务市场空间萎缩

根据市场调查机构 Strategy Analytics 公布的 2016 年第 3 季度全球智能手机调查报告，2016 年第三季度全球智能手机总出货量达到 3.75 亿台，同比增长了 6%。其中 Android 系统占到 87.5% 的份

额，iOS 占 12.1%，而曾经的第三大移动操作系统 Windows Phone 被归入“others”类目，整体占到 0.3%，与出货份额少到可以忽略相对应，WP 用户数的不断减少，目前各大第三方的移动应用开发商也已逐渐放弃 Windows Phone 平台。微软在 WP 平台的失败已几乎不可逆转。

2、手游行业增速放缓，市场格局已定，中小游戏发行和渠道公司生存将越来越艰难

2010 年，手游行业爆发，经过 7 年多的发展，国内以及欧美市场的游戏行业日趋成熟，行业增速放缓，市场格局已定。根据易观国际的数据，国内移动游戏用户规模增长率从 2012 年-2014 年的 54%、43%、34%，逐年下降到 2015 年的 15%，市场规模增速更是从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的 156%、111%、84.6%，下降到 2016 年的 54.1%，2017 年继续下行；而全球专业的移动效果营销服务商 YeahMobi 出品的报告显示，欧美移动游戏市场规模的增速在 2014 年达到顶点后，2015 年及以后各年的增速将大幅放缓。

在整体市场增速下滑、用户规模增速下滑的同时，移动游戏行业各环节的格局也日趋稳定，2013 年、2014 年美国移动游戏发行商中，CR10 的市场规模已经占到 75%，中国的游戏发行和渠道更是把持在腾讯、网易、掌趣、中手游等巨头游戏公司中。市场增速的急速回落和发行与渠道环节的高集中度，导致中小游戏发行和渠道公司生存日益艰难。

3、变更后，新主营业务所处行业情况：

(1) 产业升级背景下，企业对专业咨询服务的需求日益爆发，管理咨询服务业面临黄金机遇期
公司所处行业为企业咨询行业，在产业结构升级、新消费与新经济快速发展的背景下，企业对专业的咨询服务的需求日益爆发，《IBISWorld<Management Consulting in China2013>》《2016-2022 年中国管理咨询行业运行态势及十三五未来前景研究报告》显示，2008 年至 2013 年，我国管理咨询行业平均增长速度为 9.6%，2015 年，我国管理咨询行业的收入为 922.7 亿元，根据目前的发展速度，预计 2022 年我国管理咨询行业的收入规模将达到 1,547.81 亿元，管理咨询服务行业面临黄金发展的机遇期。

(2) 其他补充说明（关于管理咨询业务的行业监管情况的说明）：

管理咨询服务业在我国属于新兴行业，目前仍处于发展阶段，行业内部实行协会自律管理。报告期内，行业法律法规较此前无重大变动，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75,359.81	86.95%	41,068.63	1.37%	3,492.43%
应收账款	30,247.26	1.78%	133,753.28	4.46%	-77.39%
存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31,641.75	1.86%	9,731.57	0.32%	225.15%
在建工程	-	-	-	-	-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预收款项	718,867.92	42.37%	9,103.50	0.30%	7,796.61%

应付职工薪酬	296,974.41	17.50%	16,438.76	0.55%	1,706.55%
其他应付款	609,231.06	35.91%	52,644.14	1.75%	1,057.26%
资产总计	1,696,776.78	-	3,001,491.94	-	-43.4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比上年期末增加了143.43万元，增加比例为3492.43%，主要原因是：2017年公司业务战略性转型，从依赖高资金投入获取用户的游戏发行业务，转型至成本支出较低，现金流情况相对较好的咨询服务业务，且收款模式发生变化（根据合同进度收款），客户回款更加及时；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的咨询服务业务实现多个客户的签单，加之客户回款及时，因此，货币资金明显增加。

2、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了70.98万元，增加比例为7,796.61%，主要原因是：公司转型为咨询业务后，收款模式转变，在合同签订之日起较短时间内、项目收入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之时，即可实现收款，导致本期预收账款增加。

3、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增加了55.66万元，增加比例为1,057.2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曾乔向公司提供无偿借款50万元人民币。

4、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期末增加了28.05万元，增加比例为1,706.55%，主要原因为：相比于去年期末，公司人员大幅度增加，从期初的8人已增长至期末的21人（特别是咨询服务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增加），导致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增加。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571,295.24	-	6,008,039.95	-	-57.20%
营业成本	780,408.96	30.35%	3,171,720.76	52.79%	-75.39%
毛利率%	69.65%	-	47.21%	-	-
管理费用	3,808,746.66	148.13%	7,992,968.94	133.04%	-52.35%
销售费用	726,279.68	28.25%	4,628,395.42	77.04%	-84.31%
财务费用	-275.40	-0.01%	42,453.34	0.71%	-100.65%
营业利润	-2,799,673.01	-108.88%	-9,867,895.51	-164.24%	71.63%
营业外收入	-	-	600,000.00	9.99%	-100.00%
营业外支出	-	-	67,800.25	1.13%	-100.00%
净利润	-2,792,697.37	-108.61%	-9,330,574.14	-155.30%	70.0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7.1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7.20%，主要原因为：2017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变更，处于从原有业务到新兴咨询业务的转型期，原有游戏发行业务收入缩减归零，新业务处于积累期及摸索期，加之部分订单还在执行中，尚存在本期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因此，主营业务收入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78.04万元，较上年同比减少75.39%，主要原因为：2017年，公司业务转型，游戏业务收缩归零，VR/AR新业务开拓停止，相关支出（如对外购买推广服务（按合作方为公司产品带来的有效激活用户数量付费）的成本，服务器采购成本等）迅速缩减，导致成本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 380.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2.35%，主要因为，2017 年，公司业务转型，游戏业务收缩归零，原有游戏发行业务的大量研发支出、研发人员与产品人员的工资大幅缩减，薪酬从去年的 398.97 万下降至本期的 25.53 万元，研发费用上期 112.21 万元缩减至本期为 0，导致管理费用较大幅度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 72.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4.31%，主要原因是：公司原游戏发行业务年内逐步收缩归零，相应的用于用户获取等的广告宣传费、推广服务费大幅减少，合计减少 462.8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为-279.97 万元，净利润为-279.27 万元，上年同期分别为-986.79 万元，-933.06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7 年公司逐步放弃了游戏发行业务，战略转型至咨询业务，管理费用下降 418.42 万元，降幅达 52.35%，销售费用下降 390.21 万元，降幅达 84.31%，营业成本下降 239.13 万元，降幅达 75.39%。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571,295.24	5,906,402.69	-56.47%
其他业务收入		101,637.26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780,408.96	3,171,720.76	-75.39%
其他业务成本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咨询服务收入	1,281,132.06	49.82%		
技术服务收入	1,290,163.18	50.18%		
游戏分发业务			5,906,402.69	98.3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2017年，面对原主营业务（基于Windows平台的游戏推广与发行）受外部环境转恶而不断下滑的情况，公司主动进行了经营战略调整与业务结构再选择，逐步完成了主营业务由游戏发行到管理咨询的变更。游戏推广与发行业务收缩归零，咨询服务类业务逐步开始放量，因此，主营业务收入本期为 257.13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本期为 78.04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均有下降，同时本期转型导致收入构成主要由新业务咨询服务收入 128.11 万元及原有业务的技术服务收入 129.02 万元组成，上年同期，由原主营业务产生的游戏分发业务产生的收入为 590.64 万元，来自创业公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广告收入 9.43 万元，本期均已为 0。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苏州尚鸿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66,037.72	22.01%	否
2	北京洛奇医学检验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	424,528.30	16.51%	否
3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377,358.48	14.68%	否
4	田晨文化（北京）传媒有限公司	264,150.94	10.27%	否
5	北京华栾迦叶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35,849.06	9.17%	否
合计		1,867,924.50	72.6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软和信息服务交易所有限公司	4,716.98	100%	否
2				
3				
4				
5				
合计		4,716.98	10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860.98	-6,844,028.20	12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69.80	-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935,815.75	-100.00%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7.19 万元，而去年同期为-684.40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由负转正，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战略转型，原主营业务游戏分发业务收缩，相应的成本大幅缩减，包括对外购买推广服务（按合作方为公司产品带来的有效激活用户数量付费）的成本，服务器采购成本等，支付给研发人员的工资及研发支出等均下降，相应的现金流出大幅减少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 万元，而去年同期为 593.58 万元，主要原因为：去年同期公司进行了股票定向增发筹资 600 万元，而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票发行。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 147.19 万元，净利润为-279.27 万元，差异较大的原因是本期管理费用下无形资产计提摊销 255.31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1、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在报告期内遵纪守法，诚实信用，依法纳税，在追求经济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注重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等利益相关者。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努力促进所在区域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被有效执行，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但在 2017 年上半年业务转型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曾存在一定风险，且该风险对当前公司的经营亦有一定的不确定性的影响，但该影响较小，不足以使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存疑。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公司处于基于 window 平台的游戏发行业务领域，由于外部经营环境的转恶，公司曾一度存在“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且亏损额逐年扩大”的情形（现已不存在）。

2017 年，公司由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转型至管理咨询行业，亏损额逐年扩大的形势有所改善（报告期内，公司净亏损 279.27 万元，亏损额度较上年减少 653.79 万元），且公司经营活动实现现金流量净额 147.19 万元，而去年同期为-684.40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由负转正。然而，由于公司业务尚处于转型完成的初始期（2017 年 8 月完成工商变更，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管理咨询业务的时间仅 4 个月），新业务虽然贡献了一定的收入与利润，但由于时间较短，尚未明显上量，导致目前公司净资产体量较小；但是，公司管理咨询业务基本无需上游采购、亦无需生产制造过程，且公司已逐步完善业务开展所需的核心资源（核心人才队伍、咨询方法论体系、一定数量的客户储备）。综上，从长远角度看，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见风险。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公司持续亏损的经营风险

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7,894,414.64 元、-9,330,574.14 元、-2,792,697.37 元。2015 年，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投入了较大量的资金用于渠道用户的获取以及游戏的市场推广；2016 年，公司亏损的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外部市场环境转恶；2017 年，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处于战略转型期，原有游戏发行业务收缩归零，新业务尚未充分放量，如果公司新业务发展情况不达预期，则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

应对措施：在原有业务外部环境转恶且不可逆转的背景下，公司于 2017 年公司主动进行了经营战略调整与业务结构再选择，完成了主营业务由游戏发行到管理咨询的变更，并通过引入核心管理团队与人才的方式，逐步构建起了新业务下的资源与核心能力。从盈利上看，公司本期净亏损为 279.27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净亏损 933.06 万元有所缩减，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由上年同期的净流出 684.40 万元转变为本期的净流入 147.19 万元，经营状况有所改善。2018 年，公司将加大新业务的客户开拓，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发力区域渠道建设，以实现业务的进一步突破，努力达成扭亏为盈的目标。

2、公司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4.40 万元，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7.19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由负转正，但由于 2017 年公司仍处于业务转型期，新业务正式开展的时间较短（2017 年 8 月完成工商变更，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管理咨询业务的时间仅 4 个月），收入与利润尚未明显释放，导致公司净资产体量仍较小，运营资金仍不足；如果公司新业务拓展不顺利，影响经营性现金流的流入，则公司可能面临运营资金不足的风险，对业务规模的扩大存在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2018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业务开展所需的核心资源（核心人才队伍、咨询方法论体系），发力区域渠道建设，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加大新业务的客户开拓力度；同时，公司会延续业务转型以来的客户收款政策，保证业务过程中现金流入的及时性。此外，公司将适时启动对外部投资者的定增融资，通过筹资活动增加公司运营资金。

3、行业监管政策风险

随着网络游戏行业的进一步发展，网络游戏行业内部竞争将随之加剧，公司将不可避免在市场竞争秩序、网络游戏质量、网络游戏用户安全等方面出现问题。同时，我国游戏行业受到工信部、文化部、新闻出版总署和国家版权局的共同监管。随着游戏产业的快速发展，监管部门逐步加强了对行业的监管力度，针对游戏运营单位的业务资质、游戏内容、审查及变更备案程序等不断出台了相关的管理制度。若公司今后在业务管理上不能与监管导向一致，不能持续拥有和取得现有业务资质，或新业务开展中不能取得必要的业务资质，或因上述披露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将影响公司业务开展及正常经营，对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签署关于规范运营的相关承诺，承诺公司全部研发、运营等经营活动将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关于本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避

免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此外，2017年，公司完成主营业务变更后，所属行业不再是网络游戏行业，上述风险已经消失。管理咨询服务业在我国属于新兴行业，目前仍处于发展阶段，行业内部实行协会自律管理。报告期内，行业法律法规较此前无重大变动，未给公司经营带来明显可见风险。

4、人才流失的风险

咨询类业务的核心要素为人，客户满意度、续单、业界口碑，很大程度由公司核心业务人才（项目总监、项目经理）的能力所决定，因此，该类人才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至关重要的影响。虽然公司目前核心业务人员稳定，但行业内企业间的人才争夺十分激烈，人才流动率高，如果公司不能建立通畅的晋升渠道、有竞争力的薪酬条件与分配激励机制，则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对业务稳定和经营成果，存在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主要采取以下方法来吸引和稳定人才：第一，在条件成熟时，对部分核心人才拟进行股权或期权的激励；第二，完善公司人才培养机制、进一步优化晋升通道，让员工能够伴随公司的发展而发展；第三，发力人才梯队建设，建立内外部人才库；第四，一定程度提升公司薪酬的竞争力。总之，公司将运用多种手段，以组合拳的方式，吸引、稳定公司人才。

5、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5年7月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随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严格的内控制度体系，逐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意识也大为提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实践运作经验仍缺乏，存在补发公告的情况，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理解仍需一个过程。因此，公司规范运作的效果有待进一步考察。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自身的规范运作意识。此外，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管理，确保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

6、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由穆建鑫、刘亮、刘帅、尹彦松变更为曾乔。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乔持有公司股的数量为6,609,787股，占总股本的58.22%，其中限售股数量为5,955,841股。

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事项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或其他股东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以制度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72.64%，客户相对集中。主要原因是，2017年，公司处于业务转型期，新业务正式开展的时间较短，客户开拓工作处于布局期，客户数量总体较少，最终，前五大客户成为了公司收入的主要贡献方。

应对措施：2018年，公司将发力区域渠道建设，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加大新业务的客户开拓力度，做足客户储备，扩充大客户数量。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4,000,000.00	250,00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总计	4,000,000.00	250,000.00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曾乔	向公司提供借款	250,000.00	否	2017年3月27日	2017-036
曾乔	代公司承担	64,103.50	否	2018年3月28	2018-012

	债务			日	
上海勤弘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20,754.71	是	2017年8月17 日	2017-071
总计	-	434,858.21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第一项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曾乔向公司提供的无偿借款，是基于实际经营需要而发生的，遵循了诚实信用、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不存在利益倾斜、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关于上述事项，公司未及时召开相关会议进行审议，故公司补充审议了相关议案，具体内容为：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7年4月13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时，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上发布了《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关于补发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的声明公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持续性及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上述第二项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曾乔向公司提供的无息财务资助（代公司进行的还款的行为），是基于实际经营需要而发生的，遵循了诚实信用、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不存在利益倾斜、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关于上述事项，公司未及时召开相关会议进行审议，故公司补充审议了相关议案，具体内容为：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上发布了《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关于补发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的声明公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持续性及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上述第三项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为关联方上海勤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咨询服务，上海勤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宋思勤控制的企业。该关联交易是基于实际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属于企业间正常的商业往来，不存在利益倾斜、利益输送、定价不公允及损害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未来，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避免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1) 承诺公司全部研发、运营等经营活动将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关于本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避免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2) 尽快将域名 xapcn.com 的备案人、所有权人转让至公司, 并愿意承担因上述事宜导致的一切法律风险或其他派生责任。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 上述域名资产已非新业务开展所需的资源要素, 故公司及原控股股东停止了对域名备案人与所有权人转让的工作。

3) 承诺今后避免违法违规行为再次发生、如因公司之前未取得《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而进行经营的行为再次受到行政机关的行政处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愿意承担全部法律及其他派生责任。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尽快建立自审制度, 并按照法定要求设置专门部门、配备专业人员; 同时承诺若因侵犯知识产权导致公司被相关权利人追偿侵权责任或者其他赔偿责任或被法院等机构判令赔偿责任的,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愿意承担全部责任或其他派生责任。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 公司转型后的业务与原有业务差别较大, 不存在建立自审制度的内部、外部条件, 故公司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停止履行建立自审制度的相关承诺。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因侵犯知识产权而被相关权利人追偿侵权责任或者其他赔偿责任或被法院等机构判令赔偿责任的情况, 不存在履行上述承诺的外部条件。

5) 愿意承担因公司未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及未与试用期员工签订《劳动合同》而导致的相关风险; 如果劳动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对公司应缴未缴的社保进行追缴的, 愿意承担追缴款项、罚款及其他派生责任; 如果劳动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对公司未按规定与试用期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的行为进行罚款及追究其他派生责任的, 愿意承担罚款及其他派生责任; 如果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对公司应缴未缴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追缴的, 愿意承担该追缴款项、罚款及其他派生责任; 如果公司聘用的任何员工(含已离职员工)对公司应缴未缴的社保、住房公积金进行追缴的、对公司在试用期内未与其签订《劳动合同》主张赔偿或其他派生责任的, 愿意承担追缴款项及其他派生或赔偿责任。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6)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7) 《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具体内容为“为了减少与规范关联资金往来、关联交易, 保障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债权人的权益, 规范公司运作及内控制度,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重承诺如下:

①将不向关联企业或其他企业进行不规范的资金拆借, 严格遵守《贷款通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②将不对股东、公司管理层、关联方或其他人员进行非正常经营性的个人借款;

③将结合实际经营管理情况, 尽快完善货币资金管理体系, 并保证严格遵守;

④将尽力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 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 严格按照决策权限分工履行决策审批程序, 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不利用该等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⑤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 执行国家价格; 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 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 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⑥公司承诺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8) 承诺愿意承担因公司住所与主要办公机构所在地不一致而导致的相关风险, 如果工商主管部门因住所问题将公司列入异常经营目录或对公司予以行政处罚或追究其他法律责任的, 愿意承担罚款及其派生责任。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未因住所问题被工商部门处罚。

9) 承诺公司今后将严格遵守纳税相关规定, 避免漏缴税款的情形再次发生。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2、公司的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1) 自 2015 年 6 月起, 将为在职及未来新入公司的全日制员工(含试用期员工)缴纳(办理)社会保险及缴纳住房公积金; 且与试用期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2) 《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承诺内容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日常性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参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二、(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及(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总体而言, 上述承诺的履行情况较好,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规范关联交易及相关行为。

3) 公司承诺全部研发、运营等经营活动将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关于本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避免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4) 承诺今后将严格遵守纳税相关规定, 避免漏缴税款的情形再次发生。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3、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 上述人员均严格履行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4、收购人的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1) 关于保持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收购人收购爱应用股份后, 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公众公司的要求, 对爱应用实施规范化管理, 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 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 具体措施如下:

第一、保证爱应用资产独立完整。收购人的资产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的资产与爱应用的资产严格区分并独立管理, 确保爱应用资产独立并独立经营; 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爱应用章程关于爱应用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等规定, 保证收购人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不发生违规占用爱应用资金等情形。

第二、保证爱应用的人员独立。保证爱应用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不在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领薪; 保证爱应用的财务人员不在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中兼职; 保证爱应用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收购人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之间完全独立。

第三、保证爱应用的财务独立。保证爱应用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财务独立核算, 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保证爱应用具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和其他结算账户, 不存在与收购人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有)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保证不干预爱应用的资金使用。

第四、保证爱应用机构独立。保证爱应用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 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保证收购人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与爱应用的机构完全分开, 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第五、保证爱应用业务独立。保证爱应用的业务独立于收购人或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 并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2)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未来与公众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况，收购人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1、本人未投资任何与爱应用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也未为其他公司经营与爱应用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本人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爱应用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爱应用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爱应用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爱应用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爱应用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4、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爱应用股份和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3)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为了确保爱应用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收购人郑重承诺如下：“本人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或避免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原则，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审批流程，交易价格、交易条件及其他协议条款公平合理，履行法定程序和披露义务，参照市场同行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交易合同；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通过向公司借款或由公司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原因侵占公司的资金；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与公司在业务等方面给予本人及其关联方优于其他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履行情况：

2017年3月11日，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曾乔借款25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无利息。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曾乔向公司提供的无偿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关于上述事项，公司未及时召开相关会议进行审议，故公司补充审议了相关议案，具体内容为：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7年4月13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时，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上发布了《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关于补发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的声明公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持续性及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2017年12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曾乔代公司偿还北京恒泰融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55,000元及上海慕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9,103.50元，共计64,103.50元，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于上述事项，公司未及时召开相关会议进行审议，故公司补充审议了相关议案，具体内容为：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上发布了《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关于补发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的声明公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持续性及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公司今后将规范公司治理，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负责人将加强对《公

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相关制度、细则的学习，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相关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杜绝类似错误再次发生，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及时性。

4)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收购人就股份锁定事项作出如下承诺：本人持有的爱应用的股份，在本次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会转让。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5) 关于收购后不注入金融资产的承诺

收购人作出承诺：“本人取得爱应用控制权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向挂牌公司注入金融类企业或金融类资产。上述金融类企业或金融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企业或相关资产：1、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监管并持有相应监管部门颁发的《金融许可证》等证牌的企业；2、私募基金管理机构；3、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4、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或资产。”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6) 收购人未能履行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

收购人承诺如下：“(1) 本人将依法履行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2) 如果未履行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收购人将在公众公司的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众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 如果因未履行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众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收购人将向公众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521,112	57.44%	-3,341,629	3,179,483	28.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90,015	10.48%	-536,069	653,946	5.76%	
	董事、监事、高管	1,189,795	10.48%	-535,849	653,946	5.76%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831,829	42.56%	3,341,629	8,173,458	71.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31,829	42.56%	1,124,012	5,955,841	52.46%	
	董事、监事、高管	3,569,388	31.44%	2,386,453	5,955,841	52.46%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1,352,941	-	0	11,352,941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曾乔	1,682,000	4,927,787	6,609,787	58.22%	5,955,841	653,946
2	李园园	1,824,000	0	1,824,000	16.07%	0	1,824,000
3	穆建鑫	3,387,428	-2,258,285	1,129,143	9.95%	1,129,143	0
4	刘帅	1,262,661	-631,000	631,661	5.56%	631,221	440
5	房爱红	0	352,941	352,941	3.11%	0	352,941
合计		8,156,089	2,391,443	10,547,532	92.91%	7,716,205	2,831,327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曾乔，报告期末其持股数量为 6,609,787 股，占总股本的 58.22%，其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产生重大影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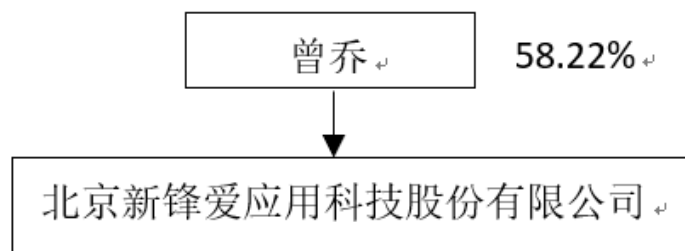
曾乔，198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历任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助理咨询师、咨询师、高级咨询师；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在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任职，职务为合伙人。2017 年 2 月至今在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均发生变化。报告期初，穆建鑫为公司控股股东，其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29.84%。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穆建鑫、刘亮、刘帅、尹彦松。曾乔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与公司股东穆建鑫、刘帅、尹彦松、刘亮、杨欣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书》，穆建鑫同意将其持有的爱应用 846,000 股股份转让给曾乔；刘帅同意将其持有的爱应用 631,000 股股份转让给曾乔；尹彦松同意将其持有的爱应用 242,000 股股份转让给曾乔；刘亮同意将其持有的爱应用 100,000 股股份转让给曾乔；杨欣同意将其持有的爱应用 1,124,000 股股份转让给曾乔。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完成，完成后，股东曾乔持有爱应用 3,994,000 股，其持有股份比例为 35.18%，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取得公司控股权。2016 年 12 月 22 日，穆建鑫、刘亮、刘帅、尹彦松根据实际情况，在平等协商、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解除协议》，约定自上述协议签署之日起，穆建鑫、刘亮、刘帅、尹彦松于 2015 年 1 月 13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所约定关系及各项权利义务终止，不再对爱应用的经营决策保持一致行动。2017 年 10 月至 12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乔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2,615,787 股，截至报告期末，其持股数量为 6,609,787 股，占总股本的 58.22%。

因此，截止至期末，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较 2016 年均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曾乔。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详见“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控股股东情况”。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年1月15日	2016年4月29日	17.00	352,941	6,000,000.00	0	0	0	1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6年1月31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相关公告：《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股票发行方案》、《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爰应用此次实际定向发行股票352,941股，发行价格17.00元/股，截至本次认购缴款截止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6,000,000.00元。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支付推广服务费、补充其他流动资金。截至本年报出具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曾乔	董事长	男	29	本科	2017年3月20日-2018年7月19日	是
曾乔	总经理	男	29	本科	2017年3月20日-2018年7月19日	是
刘新江	董事	男	30	本科	2017年3月3日-2018年7月19日	是
刘新江	副总经理	男	30	本科	2017年3月20日-2018年7月19日	是
宋思勤	董事	男	36	硕士	2017年4月6日-2018年7月19日	否
黄尚进	董事	男	29	硕士	2017年4月6日-2018年7月19日	是
周婧	董事	女	39	本科	2017年3月3日-2018年7月19日	是
周婧	财务总监	女	39	本科	2017年2月14日-2018年7月19日	是
李薇	董事会秘书	女	26	本科	2017年2月14日-2018年7月19日	是
石浩礼	股东代表监事	男	28	硕士	2017年5月26日-2018年7月19日	是
石浩礼	监事会主席	男	28	硕士	2017年5月31日-2018年7月19日	是
李鹏	股东代表监事	男	27	本科	2017年5月26日-2018年7月19日	是

肖天	职工代表监事	男	23	本科	2017年5月26日-2018年7月19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公司董监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曾乔	董事长、总经理	1,682,000	4,927,787	6,609,787	58.22%	0
合计	-	1,682,000	4,927,787	6,609,787	58.22%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曾乔	无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原董事长、总经理辞职,董事会选举新任董事长、总经理主持公司经营工作
穆建鑫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职
刘新江	无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原董事、副总经理辞职,股东大会选举新董事、董事会选举新任副总经理,辅助总经理开展经营工作
刘亮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职
向兆松	董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职
宋思勤	无	新任	董事	原董事辞职,股东大会

				选举新任董事履职
黄尚进	无	新任	董事	原董事辞职，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履职
赵鹏	董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职
熊敏	董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职
周婧	无	新任	董事、财务总监	原董事辞职，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履职；公司原财务总监离职，聘任新任财务总监，主持公司财务管理工作
王闯	财务总监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职
尹彦松	董事、副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职
陆冰	董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职
李薇	无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离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位空缺，聘任新任董事会秘书，主持公司董办工作
石浩礼	无	新任	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公司原监事、监事会主席辞职，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选举新任监事会主席
孙昱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职
李鹏	无	新任	股东代表监事	公司原监事辞职，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股东代表监事履职
张英林	股东代表监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职
肖天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公司职工大会选举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履职
刘爽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职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曾乔，男，198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2011年7月至2014年12月，历任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助理咨询师、咨询师、高级咨询师；2015年1月至2017年1月，在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任职，职务为合伙人。2017年2月，加入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3月至今在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刘新江，男，198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1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深圳智又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历任项目助理、项目经理、CEO助理兼项目总监；2015年5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深圳市恒源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

年11月，就职于上海勤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高级投资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北京君为产融科技有限公司任市场总监；2017年2月至今，历任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监、董事兼副总经理。

周婧，女，197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12月至2004年1月，就职于东莞宇光时装有限公司，任会计；2004年2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嘉鑫钢铁集团（中国）有限公司（香港独资），任主管会计；2008年7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北京迈科赛富金属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9年2月至2016年10月，就职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6年11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7年2月至今，就职于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董事。

宋思勤，男，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7月至2007年5月，就职于工商东亚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任投行部经理；2007年6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中信戴卡轮毂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办公室项目经理；2009年1月至今，历任北京和君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咨询师、合伙人职务、资深合伙人职务；2014年4月至今，任上海勤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新余和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4年11月至今，任新余海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2月至今，任新余和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5月至今，任新余云钰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和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12月至今，任北京新生众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深圳新生产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北京和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深圳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尚进，男，198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年7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任助理咨询师；2015年10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上海勤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北京君为产融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7年2月至今，历任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研究中心总监、董事。

李薇，女，199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7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从事管理咨询工作；2016年1月至2016年4月，就职于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人才发展中心主管；2016年4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上海勤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战略咨询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咨询工作；2017年2月至今，就职于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

石浩礼，男，198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6年7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上海勤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助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北京君为产融科技有限公司任咨询师；2017年2月至今，历任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助理、项目经理、监事。

李鹏，男，199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7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任助理咨询师；2015年10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上海勤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融资经理助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北京君为产融科技有限公司任咨询师；2017年2月至今，历任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助理、项目经理、监事。

肖天，男，199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7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上海勤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助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北京君为产融科技有限公司任咨询师；2017年2月至今，历任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助理、项目经理、监事。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2	12
销售人员	1	4
财务人员	2	1
行政管理人员	3	4
员工总计	8	2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5
本科	7	12
专科	1	0
专科以下	0	4
员工总计	8	2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与人才引进

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 21 人，较报告期初新增 13 人。

公司重视人才引进，有针对性地参加人才交流会、校园招聘会等，同时开拓了多个网络招聘渠道，招募优秀应届毕业生和专业能力人才，并提供行业内具备竞争力的待遇和职位。

2、薪酬政策

员工薪酬包括薪资、津贴等。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工伤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3、员工培训

公司注重员工培训，根据不同的岗位职能，制定了相应的培训计划，并不定期地开展专题讲座和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的素质和能力，实现了人才再造。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无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无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是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曾乔存在交易行为，且未及时履行会议审议程序，具体内容参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二重要事项详情、（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今后将规范治理，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负责人将加强对《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相关制度、细则的学习，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相关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杜绝类似错误再次发生，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及时性。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首先，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其次，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表决过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全体监事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监督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最后，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力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

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继续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努力寻求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关联交易等事项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但报告期内存在关联交易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情形，公司今后将加强治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7年2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时，公司于2017年3月3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内容为：“1）《公司章程》第四条内容：原为：第四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杨雁路88号一层4号。修改为：第四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大厦316室。2）《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内容：原为：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3名、财务负责人1名、董事会秘书1名，前述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修改为：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若干，财务负责人1名，董事会秘书1名，前述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8,359,428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关于上述事项，公司分别于2017年2月15日和2017年3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和《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

2017年3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时，公司于2017年4月6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内容为：“《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内容拟修改如下：原为：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游戏软件、游戏卡；市场调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修改为：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财务咨询、投资咨询（以上项目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企业管理培训。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游戏软件、游戏卡；市场调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5,818,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关于上述事项，公司分别于2017年3月21日和2017年4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了《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7)、《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8) 和《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4)。

2017年6月19日, 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时, 公司于2017年7月6日召开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 “将《公司章程》第九十五条中规定的“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 设董事长1名”修改为“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 设董事长1名”。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 818, 000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00%; 反对股数0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00%; 弃权股数0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00%。

关于上述事项, 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20日和2017年7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了《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62)、《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64) 和《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65)。

截止报告期末, 上述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的第四条、第十二条、第九十五条、第一百一十二条进行了修改,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如下:

第四条 公司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大厦 316 室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财务咨询、投资咨询(以上项目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企业管理培训。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计算机技术培训; 基础软件服务; 应用软件开发; 计算机系统服务; 数据处理;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游戏软件、游戏卡; 市场调查; 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第九十五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 设董事长 1 名(本条其他内容不变)。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 副总经理若干, 财务负责人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 前述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修改的上述事项, 不涉及三会构成及议事规则、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权、回避表决规则、强制要约收购触发条件等事项的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议案:《关于增选新董事的议案》、《关于聘请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请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办公场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

		<p>权办理变更公司住所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议案：《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议案：《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主营业务变更的议案》、《关于增选新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曾乔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请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4、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5、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订<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6、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7、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议案：《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8、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议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八次临时</p>
--	--	--

		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4	<p>1、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2、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议案：《关于增选新监事的议案》、《关于提请董事会召集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议案：《关于选举新任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p>4、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议案：《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9	<p>1、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关于增选新董事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办公场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住所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事宜的议案》</p> <p>2、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3、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主营业务变更的议案》、《关于增选新董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事宜的议案》</p> <p>4、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5、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订<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6、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关于</p>

		<p>增选新监事的议案》</p> <p>7、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8、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三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等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保护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便于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但本报告期内，公司仍存在未经审议程序的关联交易行为，对于上述事项，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了及时追认，并发布了相关公告（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二重要事项详情、（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进一步加强规范治理，加强对《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相关制度、细则的学习，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及时性。此外，公司还将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务、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自挂牌以来，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的同时，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此外，公司还通过电话、网站等途径与潜在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畅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独立的销售渠道，以自己的名义对外开展业务往来，签订各项业务合同，独立经营，自主开展业务，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后者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3、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主要电子、办公设备均系公司自身购置所得；目前公司经营办公场所系合法租赁取得。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力，公司的资产独立。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总经理等经营决策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根据经营需要建立了各业务与管理部门，拥有完整独立的经营和销售系统。公司独立办公、独立运行，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或上下级关系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或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经营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

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会计核算的相关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以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相关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规范经营、健全治理机制的角度继续完善现有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17年4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17-040）《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2017年4月26日，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并于2017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50）。

该《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旨在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年度报告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董事会对有关责任人采取问责及处理的情况，公司能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并发布公司年度报告。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2018)京会兴审字第 0900001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3 月 28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道仁、丁自鸣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2018)京会兴审字第 09000018 号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应用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爱应用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爱应用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爱应用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爱应用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爱应用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爱应用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爱应用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爱应用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爱应用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道仁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自鸣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475,359.81	41,068.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30,247.26	133,753.28
预付款项	五（三）		223,379.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四）	41,880.00	13,226.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五）	83,443.02	-
流动资产合计		1,630,930.09	411,427.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六）	31,641.75	9,731.57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七）	2,492.88	2,555,596.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八）	31,712.06	24,736.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846.69	2,590,064.28
资产总计		1,696,776.78	3,001,491.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九）		63,543.77
预收款项	五（十）	718,867.92	9,103.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一）	296,974.41	16,438.76
应交税费	五（十二）	29,532.82	24,893.8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三）	609,231.06	52,644.1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54,606.21	166,624.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54,606.21	166,624.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四）	11,352,941.00	11,352,9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五）	7,823,040.22	7,823,040.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十六）	-19,133,810.65	-16,341,113.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70.57	2,834,867.9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70.57	2,834,867.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6,776.78	3,001,491.94

法定代表人：曾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婧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婧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571,295.24	6,008,039.95
其中：营业收入	五（十七）	2,571,295.24	6,008,039.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70,968.25	15,875,935.46
其中：营业成本	五（十七）	780,408.96	3,171,720.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十八）	17,905.79	19,910.52

销售费用	五（十九）	726,279.68	4,628,395.42
管理费用	五（二十）	3,808,746.66	7,992,968.94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一）	-275.40	42,453.34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二）	37,902.56	20,486.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99,673.01	-9,867,895.5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三）	-	6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四）	-	67,800.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99,673.01	-9,335,695.7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五）	-6,975.64	-5,121.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92,697.37	-9,330,574.1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五（二十六）	-2,792,697.37	-9,330,574.1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二十六）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92,697.37	-9,330,574.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92,697.37	-9,330,574.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92,697.37	-9,330,574.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8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83

法定代表人：曾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婧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婧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47,573.00	5,814,795.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七）	601,054.95	6,545,14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8,627.95	12,359,938.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43.77	6,680,668.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6,259.44	5,884,482.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118.82	255,089.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七）	1,189,844.94	6,383,727.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6,766.97	19,203,96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860.98	-6,844,02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69.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69.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69.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184.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4,18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935,815.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4,291.18	-908,212.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二十八）	41,068.63	949,281.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二十八）	1,475,359.81	41,068.63

法定代表人：曾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婧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婧

(四) 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352,941.00				7,823,040.22						-16,341,113.28		2,834,867.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52,941.00				7,823,040.22						-16,341,113.28		2,834,867.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92,697.37		-2,792,697.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92,697.37		-2,792,697.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352,941.00				7,823,040.22							-19,133,810.65	42,170.57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权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				2,175,981.22							-7,010,539.14	6,165,442.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				2,175,981.22							-7,010,539.14	6,165,442.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2,941.00				5,647,059.00							-9,330,574.14	-3,330,574.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30,574.14	-9,330,574.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941.00				5,647,059.00	-	-	-	-	-		-	6,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2,941.00				5,647,059.00								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352,941.00				7,823,040.22						-16,341,113.28		2,834,867.94

法定代表人：曾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婧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婧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2012年9月13日，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53585858P；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大厦316室。总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金隅国际B座1101，注册资本：人民币11,352,941.00元；股本：人民币11,352,941.00元。营业期限：长期；法定代表人：曾乔。

(二)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游戏软件、游戏卡；市场调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企业管理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18年3月28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吸收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

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

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占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六）。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5.00	3.8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2.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

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二)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三) 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对形成的合同预计损失，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完工时，同时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 ①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②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5、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与方法

技术服务收入：本公司为客户提供技术开发服务，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并验收通过后确认收入。

咨询服务收入：本公司为客户提供咨询服务，交付咨询服务成果并验收通过后确认收入。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

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十二）

（二十九）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

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一除 (1) 会计政策变更外，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或者加工、修理修配劳务，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其他说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0.01
银行存款	1,475,359.81	41,068.62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475,359.81	41,068.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720.51	100.00	118,473.25	79.66	30,247.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8,720.51	100.00	118,473.25	79.66	30,247.26

续表 1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720.47	100.00	86,967.19	39.40	133,753.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0,720.47	100.00	86,967.19	39.40	133,753.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 年	3,663.82	366.38	10.00
2-3 年	53,899.64	26,949.82	50.00
3 年以上	91,157.05	91,157.05	100.00
合计	148,720.51	118,473.25	

续表 1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5,663.78	3,783.19	5.00
1-2 年	53,899.64	5,389.96	10.00
2-3 年	26,726.03	13,363.02	50.00
3 年以上	64,431.02	64,431.02	100.00
合计	220,720.47	86,967.1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506.06	42,824.23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7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35,203.77元，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90.9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汇总金额108,253.95元。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23,379.25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223,379.25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255.00	100.00	8,375.00	16.67	41,88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0,255.00	100.00	8,375.00	16.67	41,880.00

续表 1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05.00	100.00	1,978.50	13.01	13,226.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205.00	100.00	1,978.50	13.01	13,226.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不存在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050.00	1,752.50	5.00
1-2年	4,600.00	460.00	10.00
2-3年	8,885.00	4,442.50	50.00
3年以上	1,720.00	1,720.00	100.00
合计	50,255.00	8,375.00	

续表 1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600.00	230.00	5.00
1-2年	8,885.00	888.50	10.00
2-3年	1,720.00	86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合计	15,205.00	1,978.5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96.50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2,337.75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39,650.00	4,600.00
往来款	10,605.00	10,605.00
合计	50,255.00	15,205.0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王一凡	押金	35,000.00	1年以内	69.64	1,750.00
合计		35,000.00		69.64	1,750.00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房租及物业费	83,443.02	
合计	83,443.02	

(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9,460.87	19,460.87
2.本期增加金额	33,281.17	33,281.17
(1) 购置	33,281.17	33,281.17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52,742.04	52,742.04
二、累计折旧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9,729.30	9,729.30
2.本期增加金额	11,370.99	11,370.99
(1) 计提	11,370.99	11,370.9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21,100.29	21,100.29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1,641.75	31,641.75
2.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731.57	9,731.57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6,459,410.41	6,459,410.41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软件	合计
(1)购置		
(2)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6,459,410.41	6,459,410.41
二、累计摊销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3,903,814.12	3,903,814.12
2.本期增加金额	2,553,103.41	2,553,103.41
(1)计提	2,553,103.41	2,553,103.4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6,456,917.53	6,456,917.53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7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492.88	2,492.88
2.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555,596.29	2,555,596.29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6,848.25	31,712.06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26,848.25	31,712.06

续表 1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8,945.69	24,736.42
可抵扣亏损		
合计	98,945.69	24,736.42

(九) 应付账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543.77
1-2年		
2-3年		55,000.00
3年以上		
合计		63,543.77

(十)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718,867.92	
1-2年		
2-3年		
3年以上		9,103.50
合计	718,867.92	9,103.50

2、按预收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金额较大的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转原因
大连远东纳米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27.82	1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北京中电方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679.24	26.25	1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北京联合普肯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679.24	26.25	1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深圳市君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509.44	19.68	1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合计		718,867.92	100.00		

(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3,864.76	1,452,053.09	1,180,625.44	285,292.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74.00	104,742.00	95,634.00	11,682.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438.76	1,556,795.09	1,276,259.44	296,974.4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92.30	1,207,969.63	943,108.20	276,253.73
二、职工福利费		13,316.88	13,316.88	
三、社会保险费	1,512.46	66,204.38	59,598.16	8,118.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50.40	58,674.00	52,775.60	7,248.80
工伤保险费	54.02	2,510.34	2,274.36	290.00
生育保险费	108.04	5,020.04	4,548.20	579.88
四、住房公积金	960.00	140,300.00	140,340.00	92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262.20	24,262.2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13,864.76	1,452,053.09	1,180,625.44	285,292.41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470.00	100,510.00	91,770.00	11,210.00
2、失业保险费	104.00	4,232.00	3,864.00	472.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574.00	104,742.00	95,634.00	11,682.00

(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3,406.13	9,897.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8.91	692.86
教育费附加	406.67	296.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1.12	197.96
个人所得税	13,959.99	94.70
印花税	540.00	13,713.39
合计	29,532.82	24,893.83

(十三)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东借款	500,000.00	
代扣代缴社保	7,231.76	6,617.08
往来款	101,999.30	46,027.06
合计	609,231.06	52,644.14

2、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不存在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十四) 实收资本 (或股本)

1、实收资本 (或股本) 增减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穆建鑫	3,387,428.00				-2,258,285.00	-2,258,285.00	1,129,143.00
李园园	1,824,000.00						1,824,000.00
曾乔	1,682,000.00				4,927,787.00	4,927,787.00	6,609,787.00
刘帅	1,262,661.00				-631,000.00	-631,000.00	631,661.00
杨欣	1,124,000.00				-1,124,000.00	-1,124,000.00	
尹彦松	970,189.00				-646,792.00	-646,792.00	323,397.00
刘亮	401,566.00				-267,710.00	-267,710.00	133,856.00
上海六禾创 业投资有限 公司—六禾 火炬一号新 三板投资基 金	352,941.00				-352,941.00	-352,941.00	
北京乐动卓 越科技有限 公司	156,000.00						156,000.00
苏州飞扬天 使创业投资 中心 (有限 合伙)	50,611.00						50,611.00
北京华源尚 骏股权投资 中心 (有限 合伙)	36,629.00						36,629.00
马建军	32,916.00						32,916.00
宋庆松	12,000.00						12,000.00
李芳	11,000.00						11,000.00
源晓燕	9,000.00						9,000.00
余东枚	9,000.00						9,000.00
孙香君	9,000.00						9,000.00
曲洪达	7,000.00						7,000.00
杨旭华	6,000.00						6,000.00
潘俊文	5,000.00						5,000.00
张秀佳	4,000.00						4,000.00
房爱红					352,941.00	352,941.00	352,941.00
合计	11,352,941.00						11,352,941.00

(十五)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23,040.22			7,823,040.2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7,823,040.22			7,823,040.22

（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41,113.28	-7,010,539.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341,113.28	-7,010,539.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92,697.37	-9,330,574.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33,810.65	-16,341,113.28

（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571,295.24	780,408.96	5,906,402.69	3,171,720.76
其他业务			101,637.26	
合计	2,571,295.24	780,408.96	6,008,039.95	3,171,720.76

（十八）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88.82	11,614.47
教育费附加	4,409.49	4,977.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39.67	3,318.42
印花税	267.81	
合计	17,905.79	19,910.52

（十九）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553,392.29	
广告宣传费		3,138,442.06
推广服务费		1,489,953.36
差旅费	84,726.49	
招待费	27,960.58	
交通费	46,225.84	
其他	13,974.48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合计	726,279.68	4,628,395.42

(二十)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无形资产摊销	2,553,103.41	
房租	529,136.04	1,045,973.84
工资及社保	255,261.42	3,989,715.09
研发费		1,122,120.39
上市咨询费	341,443.01	615,583.01
残保金	56,459.74	
办公费	27,337.73	100,689.07
其他	46,005.31	1,118,887.54
合计	3,808,746.66	7,992,968.94

(二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64,184.25
减：利息收入	2,354.38	23,558.20
手续费支出	2,397.00	1,827.29
汇兑损益	-318.02	
合计	-275.40	42,453.34

(二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坏账损失	37,902.56	20,486.48
合计	37,902.56	20,486.48

(二十三) 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 项目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续表 1

项目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注：政府补助是收取的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 2016 年度中关村企业改制挂牌上市项目第三批支持资金。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续表 1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中关村企业改制挂牌上市项目第三批支持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0,000.00	

(二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罚款支出		
合计		

续表 1

项目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7,700.25	67,700.25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7,700.25	67,700.2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罚款支出	100.00	100.00
合计	67,800.25	67,800.25

(二十五) 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75.64	-5,121.62
合计	-6,975.64	-5,121.62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99,673.0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99,918.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59.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6,283.08
其他	2,500.00
所得税费用	-6,975.64

(二十六) 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金额
持续经营净利润	-2,792,697.37	-9,330,574.14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金额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计	-2,792,697.37	-9,330,574.14

(二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收入	2,354.38	23,558.20
往来及其他款项	598,700.57	5,921,585.43
营业外收入		600,000.00
合计	601,054.95	6,545,143.63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运营管理等费用	1,189,844.94	1,388,976.17
营业外支出		100.00
往来款		4,994,650.90
合计	1,189,844.94	6,383,727.07

(二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92,697.37	-9,330,574.1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7,902.56	20,486.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370.99	60,262.08
无形资产摊销	2,553,103.41	3,218,518.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700.2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184.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75.64	-5,121.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634.18	1,633,213.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31,522.85	-2,572,697.52

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填列)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860.98	-6,844,028.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 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5,359.81	41,068.6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1,068.63	949,281.0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4,291.18	-908,212.4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现金	1,475,359.81	41,068.63
其中: 库存现金		0.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5,359.81	41,068.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5,359.81	41,068.6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 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二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报告期内不存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三十)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外 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折算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15.65	6.5342	3,369.36
其中: 美元	515.65	6.5342	3,369.36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合营或联营企业。

(二) 重要的共同经营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或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企业不存在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曾乔，曾乔持有公司 58.2209%的股权，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不存在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曾乔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穆建鑫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曾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任董事长、总经理
李园园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刘帅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杨欣	期间曾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刘亮	期间曾为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尹彦松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曾为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
北京乐动卓越科技有限公司	期间曾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苏州飞扬天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期间曾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刘新江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宋思勤	本公司董事
黄尚进	本公司董事
周婧	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李薇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石浩礼	本公司监事
李鹏	本公司监事
肖天	本公司监事
向兆松	期间曾为本公司董事
陆冰	期间曾为本公司董事
赵鹏	期间曾为本公司董事
熊敏	期间曾为本公司董事
张英林	期间曾为本公司监事
孙昱	期间曾为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刘爽	期间曾为本公司监事
王闵	期间曾为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新余市君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控制的企业
北京君为产融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控制的企业
上海勤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深圳新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和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北京新生众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新余和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其他企业董事的企业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其他企业独立董事的企业
上海君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中航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北京博晖康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期间曾为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吴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配偶
李晗	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康宝昆	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刘圆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配偶
于春慧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配偶
白云雪	期间曾为持股 5%以上之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之配偶
李姗姗	期间曾为本公司之董事之配偶
张颖	期间曾为本公司之董事之配偶
马冬梅	期间曾为本公司之董事之配偶
朱雪阳	期间曾为本公司之董事之配偶
王思伟	期间曾为本公司之监事之配偶
林远	期间曾为本公司之监事之配偶
王伟	期间曾为本公司之高管之配偶

（四）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勤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市场定价	120,754.71	11.05		

2、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曾乔	250,000.00	2017 年 3 月 11 日	2018 年 3 月 10 日	
曾乔	250,000.00	2017 年 5 月 2 日	2017 年 11 月 1 日	说明 1
拆出				

说明 1：无偿延期支付，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已偿还完毕。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无			

续表 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乐动卓越科技有限公司	72,000.00	3,6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曾乔	572,201.30	
其他应付款	穆建鑫		53,768.06

说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曾乔余额为 572,201.30 元，其中 500,000.00 元系曾乔向公司提供借款，64,103.50 元系曾乔替公司承担债务，8,097.80 元系曾乔垫付差旅费。

八、股份支付

本报告期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情况。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采取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采取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700.2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32,199.75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合计		532,199.75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7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14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14	-0.25	-0.25

北京新锋爱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